

股票简称：太极实业

股票代码：600667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WUXI TAIJI INDUSTRY LIMITED CORPORATION

（江苏省无锡市下甸桥南堍）



公开发行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上市公告书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Zhong De Securities Co., Ltd.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1号华贸中心1号写字楼22层）

第一节 绪言

重要提示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极实业”、“发行人”、“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成员已批准本上市公告书，确信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个别的和连带的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对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上市的核准，不表明对该债券的投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因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等引致的投资风险，由购买债券的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期债券评级为AA+；本期债券上市前，本公司最近一期末的净资产为217,050.32万元（截至2013年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数）；本期债券上市前，本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4,539.26万元（2011年度、2012年度及2013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平均值），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1.5倍。

第二节 发行人简介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WUXI TAIJI INDUSTRY LIMITED CORPORATION
注册地址：	无锡市下甸桥南堍
注册资本：	人民币119,127.4272万元
法定代表人：	顾斌
成立日期：	1993年7月26日
办公地址：	无锡市下甸桥南堍
邮政编码：	214024
电话号码：	0510-85419120
传真号码：	0510-85430760
互联网网址：	www.wxtj.com

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太极实业
股票代码:	600667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化学纤维及制品、化纤产品、化纤机械及配件、纺织机械及配件、通用设备、电机、汽车零部件的制造、加工;机械设备的安装、维修服务;纺织技术服务;化纤的工艺设计、开发;针纺织品、纺织原料(不含棉花、蚕茧)的制造、加工、销售;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仪器仪表、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地面卫星接收设施除外)、建筑用材料、塑料制品、金属材料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上述经营范围凡涉及专项审批的经批准后方可经营)

二、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及改制情况

发行人是根据国家体改委《关于设立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体改生[1992]91号)和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无锡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批复》(苏政复[1992]61号),由无锡市合成纤维总厂原出资人作为共同发起人向社会法人和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 8,000 万股,而募集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总股本为 19,340.04 万股,其中国家股 4,588.07 万股,法人股 7,751.97 万股,社会公众股 6,300 万股,内部职工股 700 万股。

1993 年 7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同年 7 月 26 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领取了营业执照。1993 年 7 月 28 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公开发行上市的复审意见书》(证监发审字[1993]16号)批准,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简称为“太极实业”,股票代码为“600667”。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发起人股	11,340.04	58.64%
其中:无锡市国有资产管理局	4,588.07	23.72%
中国新技术创业投资公司	3,316.47	17.15%
无锡市国有资产投资开发总公司	3,111.10	16.09%
中国烟草物资公司	324.40	1.68%

募集法人股	1,000.00	5.17%
内部职工股	700.00	3.62%
社会公众股	6,300.00	32.57%
股本总额	19,340.04	100.00%

（二）股本情况

1、1994年送股

1994年3月28日，经公司199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以1993年末总股本19,340.04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2股。本次送股后公司股本增至23,208.05万股，其中控股股东无锡市国有资产管理局持股5,505.68万股，持股比例23.72%。

2、1996年送股及股权转让

1996年5月28日，经公司199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以1995年末总股本23,208.0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1股。本次送股后公司股本增至25,528.85万股，其中控股股东无锡市国有资产管理局持股6,056.25万股，持股比例23.72%。1996年7月，无锡市国有资产管理局有偿受让中国新技术创业投资公司所持公司股份410万股。该次转让后，控股股东无锡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共持股6,466.25万股，持股比例增至25.33%。

3、1997年国有股划转

1997年7月4日，无锡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组建无锡太极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锡国资委发（1997）7号）文件，同意原无锡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将所持公司股份全部划转至国有独资公司无锡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本次转让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无锡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持股6,466.25万股，持股比例25.33%。

4、1998年国有股划转

1998年6月1日，无锡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将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国家股股权转由无锡纺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通知》（锡国资委发[1998]第3号）文件，同意将原由无锡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转由

无锡纺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次划转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无锡纺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6,466.25万股，持股比例25.33%。

5、1998年增发新股

1998年7月2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资产重组和增发社会公众股的批复》（证监发字[1998]199号）和《关于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增发A股发行方案的批复》（证监发字[1998]200号）文件，同意公司增发人民币普通股8,000万股，其中4,620万股向原社会公众股股东按2：1的比例配售，3,380万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6、1999年送股

1999年5月28日，经公司199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以1998年末总股本33,528.8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1股。本次送股后公司股本增至36,881.74万股，其中控股股东无锡纺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7,112.88万股，持股比例19.29%。

7、2006年国有股划转

2003年6月25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出具《省政府关于同意划转无锡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和江苏宏源纺机股份有限公司国家股的批复》（苏政复[2003]61号）文件，同意无锡纺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所持公司股份全部划转至无锡纺织产业集团有限公司。2006年5月29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6]600号）文件，对上述股权转让进行了批复。本次转让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无锡纺织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7,112.88万股，持股比例19.29%。

8、2006年股权分置改革

2006年12月11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即以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础，由除募集法人股之外的非流通股股东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部流通股股东按比例支付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使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送2.5股股份对价，对价安排股份总数为4,741万

股。公司募集法人股既不参与对价安排，也不获得对价。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后，公司的股本结构为：

股份类型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限售承诺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3,176.74	35.73%	—
其中：无锡纺织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5,064.86	13.73%	36个月不转让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23,705.00	64.27%	—
股本总额	36,881.74	100.00%	—

9、2007年控股股东变更

2007年8月21日，无锡市崇安区人民法院出具《江苏省无锡市崇安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07]崇民执字第399号-1）文件裁定，将无锡纺织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全部过户至无锡产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抵偿所欠债务。本次股份过户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无锡产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2008年4月30日更名为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产业集团”），持股5,064.86万股，持股比例13.73%。控股股东变更后，公司的股本结构为：

股份类型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3,176.74	35.73%
其中：无锡产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064.86	13.73%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23,705.00	64.27%
股本总额	36,881.74	100.00%

10、限售股上市流通

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后，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时间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2008年1月8日	4,576.79	12.41%
2009年1月8日	3,253.03	8.82%
2010年1月11日	5,346.91	11.41%
合计	13,176.73	-

注：因公司2009年完成定向增发，持股比例发生变化，不再单独计算限售股合计的比例。上表所列示比例均为限售股上市时占当时股份数的比例。

11、200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2009年7月7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非公

开发股票的批复》(证监发字[2009]602号),核准公司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2009年7月8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告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610号),豁免了无锡产业集团因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而引致的要约收购义务。2009年7月8日,公司向控股股东无锡产业集团定向增发1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3.07元/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控股股东无锡产业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5,064.8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13%。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的股本结构为:

类别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总数 (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万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5,346.91	14.50%	15,346.91	32.74%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31,534.82	85.50%	31,534.82	67.26%
合计	36,881.74	100.00%	46,881.74	100.00%

12、201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2年9月17日,经公司201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2012年6月30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289元(含税),每10股送2.6股;以2012年6月30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4股。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控股股东无锡产业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30,129.7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13%,公司的股本结构为:

类别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总数 (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万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	-	-	-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46,881.74	100.00%	93,763.48	100.00%
合计	46,881.74	100.00%	93,763.48	100.00%

13、2012年配股

2012年6月13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2]814号文,核准本公司配股。本次配股实际发行253,639,512股。2012年11月2日,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公W[2012]B108号验资报告,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本次配股完

成后，公司控股股东无锡产业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39,168.6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88%，公司的股本结构为：

类别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总数 (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万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	-	-	-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93,763.48	100.00%	119,127.43	100.00%
合计	93,763.48	100.00%	119,127.43	100.00%

(三) 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1998 年度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 1998 年的重组方案为：无锡纺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原第一大股东）将其全资子公司无锡协新毛纺织染有限公司（原无锡协新毛纺织染有限公司）、全资附属企业光明内衣厂经评估确认后的净资产与公司涤纶民用长丝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部分长期投资资产进行了置换。本次交易价格以评估价值确定，置换差额由公司以现金补足。该次重组已按方案实施完毕。

2、2003 年度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 2003 年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为：无锡纺织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无锡纺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将其所持江苏宏源纺机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持股 98,315,750 股，占总股本的 69.82%）与公司下属丙纤烟用丝束厂的资产、协新毛纺厂的资产及相关负债、银湖服装有限公司 90%的股权及公司的部分负债进行了置换。根据双方签署的《资产置换协议》，置换差额由无锡纺织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承担公司当时尚未缴清的土地出让金方式进行补足。本次重组工作已按方案全部实施完毕。

3、2011 年度重大资产重组

该重组方案为：公司与 Hynix Semiconductor Inc.（现更名为 SK Hynix Inc.，以下简称“海力士”）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海太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海太公司”),并由海太公司向海力士和海力士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购买半导体探针测试、封装设备及其相关资产。

海太公司先后向海力士支付 1.77 亿美元购买封装设备,向海力士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支付 1.28 亿美元购买探针测试设备。相关资产购买的交割手续已完成,资产所有权已变更。本次重组工作已按方案全部实施完毕。

(四)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1、发行人的主要业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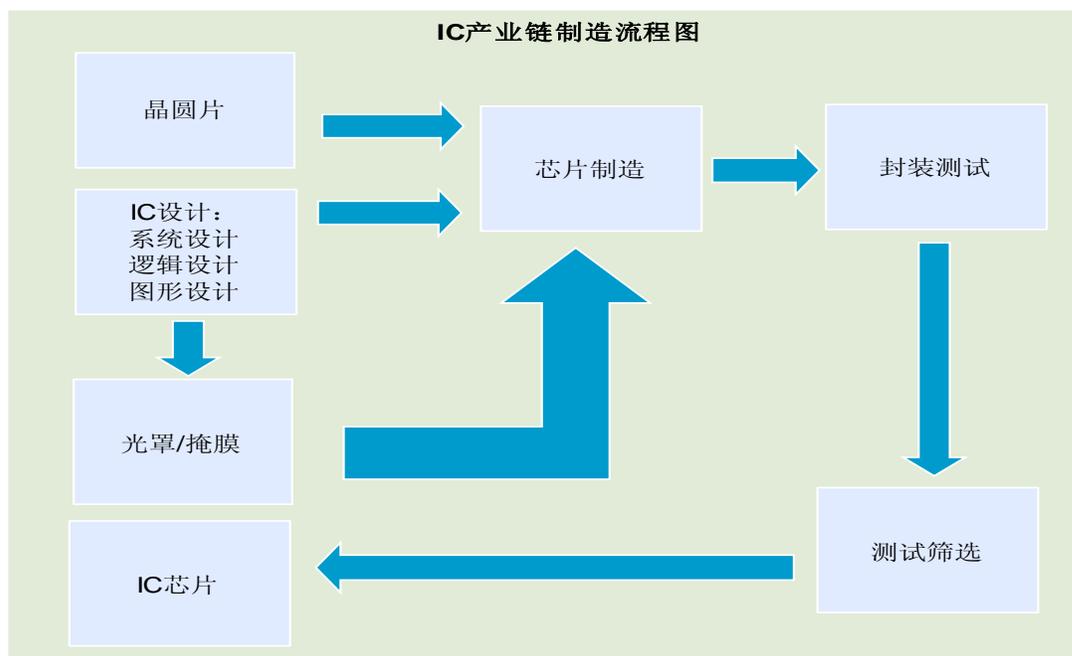
半导体业务方面,目前发行人子公司海太公司及太极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极半导体”)为发行人主要的半导体业务平台,太极微电子(苏州)有限公司尚未对外经营业务,其中海太公司从事半导体产品的探针测试、封装、封装测试、模组装配和模组测试等业务;太极半导体主要经营范围包括:研究、开发、封装、测试生产半导体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

涤纶化纤业务方面,发行人母公司及子公司江苏太极实业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太极”)主要从事涤纶工业长丝、涤纶帘子布和帆布的研究、开发、生产及销售,其中涤纶帘子布和帆布是涤纶工业长丝的后道加工产品。

2、发行人主要产品的用途

(1) 半导体业务

集成电路(IC)、半导体分立器件是半导体的两大分支,这两大分支包含的种类繁多且应用广泛,并主要应用于消费类电子、通讯、精密电子、汽车电子、工业自动化等电子产品领域。集成电路产业链是半导体产业的典型代表,因为其技术的复杂性,产业结构向高度专业化转化,分化为 IC 设计业、芯片制造业及 IC 封装测试业三个子产业群,如下图所示:



集成电路（IC）制造过程中，晶圆光刻的工艺(即所谓流片)，被称为前道工序；晶圆流片后，切割、封装、测试等工序被称为后道工序。

公司半导体业务相关产品的主要用途即为 DRAM 和 NAND Flash 等集成电路提供探针测试、封装、封装测试、模组装配和模组测试等后工序服务。

（2）涤纶化纤业务

涤纶工业长丝为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的重要原料，可以加工成为轮胎帘子布、输送带帆布、土工织物、灯箱广告布、吊装带、三角带硬线绳、过滤材料、防护服、篷盖布、屋顶材料、充气材料、阳光面料及绳索等产业用纺织品，其最终应用领域广泛覆盖农业、工业、交通运输业、基础设施、环保、建筑、防护、汽车制造等诸多方面；帘子布是轮胎外胎的骨架材料，涤纶帘子布主要应用于子午轮胎；帆布主要应用于输送带，并最终广泛应用于矿业、护坝、防弹、冶金等行业。

3、发行人的运营

（1）公司主要运营模式

①采购模式

A. 半导体业务

海太公司通过在经认证的供应商间招标的方式最终决定采购价格。海太公司还通过定期与供应商进行议价，调整采购价格；但是，也有部分产品（如金线）的价格随市场行情产生波动。海太公司采用订单方式签订采购合同，通常锁定 1 年价格，但根据实际情况可在年终进行议价。

太极半导体通过与海太公司共享采购资源，借鉴其采购模式，导入海太公司现有供应商，以降低采购成本。

B.涤纶化纤业务

公司建立了畅通的采购渠道，均从国内知名企业直接采购，并由供应商负责送货。该种采购模式既降低了采购成本，又保障了原材料的品质、价格和及时供应。公司严格按照《合格供应方管理程序》选定供应商，确保能够供应品质可靠、符合行业标准的原材料。另外，公司通过制定和执行《采购控制程序》等，在原材料的采购数量上，坚持以销定产，以产定需，尽量减少原材料库存。

②生产模式

A.半导体业务

海太公司主要采取订单式生产，根据海太公司与海力士签订的《后工序服务合同》，海力士不迟于每月五日之前向海太公司提供对每一产品连续 3 个月（含提交预计需求量之日所属月份）的书面的预计需求量。每一份未超出海太公司营运能力上限的后工序服务的服务订单应视为自动被海太公司所接受。但是，如果海力士在服务订单上要求海太公司履行超出海太公司营运能力上限的后工序服务量，海太公司应自收到订单之日起四天内书面通知海力士其是否接受或拒绝超量部分。海太公司无需接受超出其营运能力的产品服务订单的超量部分，但在可行的范围内，海太公司将尽其合理的商业努力向海力士提供最高产能支持。

太极半导体采取订单式生产模式，并通过对现有客户进行季度评分的方式提升对现有客户的服务质量。

B.涤纶化纤业务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适度库存”的模式来组织涤纶工业长丝、帘子布、浸胶

帆布的生产。公司于每年年底统计当年度销售的情况、预测下一年市场需求趋势，从而制定下一年度、月度的销售规划。公司相关部门根据销售规划制定相应的生产计划，每月的销售计划和生产计划将根据实际开工天数作适当调整。

③销售模式

A.半导体业务

海太公司半导体后工序服务产品采用订单式生产模式，产品全部销往海力士，产量即销量。

太极半导体目前仍处于资源整合阶段，以巩固现有客户，积极开拓新客户，挖掘国内外客户资源为目标，以通过取得客户认证、提升自身新品开发设计效率及能力等方式，保证及时应对客户需求。

B.涤纶化纤业务

公司目前主要采用直销模式，即“厂对厂”。在货款的结算方面，针对不同产品、不同类别的客户给予不同期限的信用期。对于国外新开发客户则采用预收款的结算方式。若客户有延迟付款的情况，公司将视情况停止供货并催收前期货款。另外，为继续享受出口贸易税收优惠政策，充分利用现有进出口贸易资源，以保证公司本部搬迁调整完成后保持帘帆布产品国际市场占有率，2013年9月公司成立太极国贸从事相关贸易业务。

(2) 海太公司的运营

2009年，公司与海力士签订的《合资协议》约定：以海太公司为平台，将其发展为在中国境内可以提供半导体生产所需服务的专门企业，该等服务包括为海力士现有的产品提供探针测试、封装、封装测试、模块装配及/或模块测试服务以及为将来海力士开发的产品所提供的相关后工序服务。《合资协议》中关于海太公司运营模式的主要约定如下：

①后工序服务合同

海力士与海太公司签署了后工序服务合同，就海太公司为海力士提供后工序服

务的价格、期限（首期至少五年）、结算周期等细节做约定，海力士应当在后工序服务合同中承诺其加工费的支付周期不超过 45 日，否则海太公司可追究海力士违约责任。

②后工序服务价格

海太公司成立之日起五年内，海力士同意向海太公司支付根据以下公式算出的服务费用。

A.后工序服务的价格=全部成本+约定收益；

B.全部成本指海太公司向海力士提供后工序服务相关的费用，包括生产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开办费用及无形资产的摊销费用等。但该费用不包括海太公司初始贷款利息和所得税；

C.约定收益指相当于投入总资本的 10%/年，约定收益以总资本投入时货币为准计算。

截至 2013 年末，海太公司的投入总资本为 4 亿美元。

③排他性后工序服务期间

公司与海力士同意自海太公司设立之日起首个五年内，海太公司的探针测试设备、封装设备、以及海太公司根据协议所购买的设备应当被排他性地用于仅向海力士及其关联公司提供后工序服务。在此期间内海太公司确需向第三方提供后工序服务的，应经过海力士的书面同意。在上述五年期间届满后，海太公司可以使用其所购买的设备，用超出其向海力士及/或其关联公司履行合资协议中规定的义务所需产能的剩余产能，向任何第三方提供各项后工序服务。但是，如果海力士通知海太公司其将在后工序服务合同的期限内使用此类剩余产能的，在同等条件下，海力士应当享有优先权利。

④五年期满后合作

海太公司的经营期限为其成立之日起 10 年，经双方同意可延长经营期限。在海太公司经营期限内，未经其他方的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对其拥有的海太

公司股权进行出售、让与、质押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目前双方就海太公司成立五年期满之后的投资方向、投资计划以及利润分配、汇率损失等相关后续生产经营事宜进行磋商和规划。

(3) 本部帘帆布业务停产搬迁与江苏太极的定位

2013年6月28日，公司发布公告，根据无锡市政府《关于全力推进市区工业布局调整工作的意见》等有关政策，公司本部帘帆布业务向扬州生产基地暨江苏太极所在地转移，公司本部的帘帆布业务产能将逐步搬迁至扬州生产基地，本部（职能部门）将保留在无锡。通过合理搬迁，公司将以扬州生产基地暨江苏太极为平台，有效整合公司的涤纶化纤业务，有利于大幅降低相关业务的营业成本。同时随着搬迁同步进行的技术改造将进一步提高公司帘帆布产品的技术等级及档次，增强公司帘帆布业务的整体市场竞争力，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做优做强，促进公司的战略转型升级及产业结构调整。

4、发行人主要业务经营情况

(1) 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及销量

①海太公司半导体业务

海太公司半导体后工序服务产品全部采用订单式生产，产品全部销往海力士，产量即销量。随着海太公司半导体业务的发展，产能与产量也得到逐步提高。下表为海太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量：

产品	单位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探针测试	万片	108.66	131.50	144.69
封装	亿颗	40.09	31.88	18.34
封装测试	亿颗	31.47	27.95	17.34

注：1.探针测试产量降低实际为单片晶圆颗粒生成数产量提高所致，实际应用于后工序的总颗粒数增加；

2.海力士晶圆工厂2013年9月发生起火事故，上游供应减少，影响了海太公司2013年第4季度的产量；

3.封装与封装测试产量均为折算成1G产品的数据。

2011年度，海太公司的模组装配及模组测试产量为420万条，平均每月的产量为35万条。但由于海太公司的模组装配及模组测试设备实际上在2011年11月

全部安装调试完毕，2011年12月产能才正常释放。海太公司2011年12月模组装配及模组测试产量为216万条。2012年度，海太公司的模组装配及模组测试产量为3,979万条，平均每月的产量为332万条。2013年度，海太公司模组装配及模组测试产量为4,097万条，平均每月的产量为341万条。

②太极半导体的业务

2013年度，太极半导体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及销量如下：

产品	单位	产能	产量	销量
探针及封装测试	个	342,000,000	173,067,592	172,760,135
模组	条	8,100,000	15,135	15,135

③涤纶化纤业务

A.2013年度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及销量

单位：吨/年

产品类别	产能	产量	销量	产能利用率
涤纶工业长丝	19,000	17,774	5,559	93.55%
涤纶帘子布	18,500	14,912	15,892	80.61%
帆布	9,750	8,459	8,224	86.76%

注：1.涤纶工业长丝的销量小于产量主要是由于该产品部分用于后道加工产品的原材料；
2.因公司本部搬迁，公司产能、产量及销量等数据低于同期水平。

B.2012年度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及销量

单位：吨/年

产品类别	产能	产量	销量	产能利用率
涤纶工业长丝	37,860	32,980	8,280	87.11%
涤纶帘子布	19,000	17,170	17,622	90.37%
帆布	16,000	11,873	11,988	74.21%

注：涤纶工业长丝的销量小于产量主要是由于该产品部分用于后道加工产品的原材料。

C.2011年度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及销量

单位：吨/年

产品类别	产能	产量	销量	产能利用率
涤纶工业长丝	35,000	30,819	10,961	88.05%
涤纶帘子布	16,000	14,345	16,292	89.66%
帆布	10,000	12,212	12,978	122.12%

注：1.涤纶工业长丝产能利用率较低的主要原因为：a.2011年公司根据政府节能减排夏季限电的要求，减少纺丝车间产量；b.纺丝设备三台设备停车改造；

2.涤纶工业长丝的销量小于产量主要是由于该产品部分用于后道加工产品的原材料。

(2) 主营业务收入的产品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半导体后工序服务	334,333.25	84.96%	333,278.88	80.84%	235,025.01	72.44%
探针及封装测试	212,539.50	54.01%	207,958.11	50.44%	214,498.75	66.11%
模组	121,793.76	30.95%	125,320.77	30.40%	20,526.27	6.33%
涤纶化纤业务	59,163.22	15.04%	78,995.86	19.16%	89,415.81	27.56%
帘子布	32,803.32	8.34%	38,272.34	9.28%	39,397.43	12.14%
帆布	18,576.20	4.72%	28,665.49	6.95%	33,260.52	10.25%
工业丝	7,641.90	1.94%	11,839.53	2.87%	16,522.81	5.09%
其他	141.80	0.04%	218.51	0.05%	235.04	0.07%
合计	393,496.47	100.00%	412,274.74	100.00%	324,440.82	100.00%

(3) 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内	40,333.28	10.25%	52,416.09	12.71%	60,171.05	18.55%
国外	353,163.19	89.75%	359,858.65	87.29%	264,269.77	81.45%
合计	393,496.47	100.00%	412,274.74	100.00%	324,440.82	100.00%

5、发行人主要优势

(1) 半导体业务

①业内高品质的合作伙伴和服务对象

公司半导体业务目前主要是为海力士的 DRAM 产品提供后工序服务。海力士是以生产 DRAM、NAND Flash 和 CIS 非存储器产品为主的半导体厂商。目前在韩国有一条 8 英寸晶圆生产线和两条 12 英寸晶圆生产线，在中国无锡有一条 12 英寸晶圆生产线。海力士是世界第二大 DRAM 制造商，在 2013 年上半年全球十大半导体厂商中营收排名第五。

2013 年上半年全球前十大半导体厂商营收排名

2013 年上半 年排名	厂商	2012 年收入 (百万美元)	2013 年上半年收入 (百万美元)	上半年同比增长

1	英特尔	49,114	23,340	-4%
2	三星	32,251	15,723	4%
3	台积电	16,951	9,612	23%
4	高通	13,177	8,138	37%
5	海力士	9,057	6,098	38%
6	东芝	11,217	5,808	3%
7	德州仪器	12,081	5,640	-7%
8	美光	8,002	4,594	9%
9	意法半导体	8,364	4,027	-2%
10	博通	7,793	3,989	8%
	总计	168,007	86,967	7%

来源：IC Insights

与海力士结成紧密的合作关系有助于公司降低进入半导体行业的风险，以较低的成本分享中国半导体市场的发展。而且公司与海力士形成紧密的、难以替代的合作关系，有助于公司在优质平台上继续开展半导体业务，并具备科学的管理系统、先进工艺与设备和优质人才储备等优势，而上述公司在半导体行业积累的运营经验，将加快公司整合并发展太极半导体与太极微电子的过程。

②半导体产业规模优势增强了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通过与海力士合资设立海太公司进入半导体行业，公司由原来单一业务的模式转变为以半导体为主的双主业模式。半导体为主的双主业运营模式，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公司抗风险的能力。2013 年度，海太公司坚持企业自主创新和产业升级，保持了健康发展的良好势头，封装产能最高达到 4.31 亿颗/月（1GEq），封装测试产能最高达到 3.47 亿颗/月（1GEq），模组装配及测试产能最高达到 411 万条/月（unit），相比 2012 年底分别增长 39%、44%和 26%。海太公司半导体业务显著的规模效应带来了稳定增长的现金流。同时，在海力士对海太公司收益锁定承诺的五年有效期内，海太公司的经营和业绩将不会受到较大影响。2011 年-2013 年度海太公司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35,025.01 万元、333,278.88 万元及 320,520.89 万元，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 16,103.14 万元，20,882.77 万元及 23,392.13 万元，盈利水平持续增长。此外，公司新组建的太极半导体的平台，将继续积极拓展公司在半导体业务领域的范围和规模，积极进入移动芯片后工序服务领域，发挥公司半导体

业务的后工序服务产业集成规模优势，打造公司新的半导体业务增长点。

③具备国际领先的后工序服务技术

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太公司拥有完整的封装测试生产线与海力士 12 英寸晶圆生产线紧密配套。而海力士在 DRAM 和 NAND Flash 存储器产品生产方面，拥有世界先进的技术，领先于国内同类厂商。根据《合资协议》、《后工序服务合同》等协议，海力士同意海太公司在为了向海力士提供后工序服务所必须的范围内非独占地许可使用其所拥有的后工序服务技术。通过海力士的技术许可，海太公司采用 12 英寸纳米技术晶圆进行集成电路封装，其工艺在国内率先达到 20 纳米级，相较于其他公司，海太公司起点较高，目前已具备国际先进水平。

④具备显著的区位优势

全球半导体封装产业主要集中在亚太地区，从事封装的国家和地区主要是中国台湾、马来西亚、中国大陆、菲律宾、韩国和新加坡。从国内来看，从事半导体封装测试的企业集中在长三角、环渤海及珠三角地区。公司半导体业务分处于无锡与苏州，根据江苏省半导体行业协会统计，2012 年度，无锡与苏州辖区内合计的 IC 封测业销售收入为 366.1 亿元，同期全国集成电路销售收入为 2,158.5 亿元，两地占比为 17.0%，其中 IC 封测业为 1,035.7 亿元，两地占比为 35.3%。另外，无锡与苏州所处的长江三角洲地区现拥有国内 55% 的 IC 制造企业、80% 的封装测试企业和近 50% 的 IC 设计企业，构建了包括芯片设计、晶圆制造、封装测试，硅单晶材料和外延片、掩膜等在内的完整产业链，是全国主要的微电子产业国家高技术产业基地。优良的区位优势为公司半导体业务未来发展战略的实现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 涤纶化纤业务

①长期经营涤纶行业积累的技术优势

1989 年，公司建成中国第一套 0.12 万吨/年聚酯工业丝生产线，开创了中国高强度聚酯工业丝从无到有的历史。1993 年，公司成功承担了国家八五重点建设项目 0.68 万吨/年聚酯工业丝和 0.70 万吨/年浸胶聚酯帘帆布项目的建设，中国第一条应用国产聚酯帘子布生产的半钢子午线轮胎采用了公司生产的高强度聚酯工业丝加

工。2001年，公司合作承担的“十五”国家科技攻关项目分课题“高模低收缩聚酯工业丝和高模低收缩聚酯帘子布”通过部级技术鉴定，创造性的开发出了该产品产业化的新途径。2004年，公司分别又从美国、德国、日本等发达国家引进宽幅帆布浸胶机和高模量低收缩生产线等世界一流生产设备。公司目前是中国最大的聚酯工业丝和聚酯浸胶帘帆布生产企业之一。

2007年，公司一步法生产高模量超低收缩聚酯工业丝的冷却装置获发明专利。报告期内，公司涤纶化纤业务相关的单部位四头 2200dtex 高模量低收缩聚酯工业丝的直接纺丝生产技术、高强力高模量低收缩聚酯工业丝的生产方法、高尺寸稳定性高模量低收缩聚酯工业丝的生产方法、高强力高伸长低收缩聚酯工业丝的生产方法、生产聚酯工业丝的环吹冷却装置、一种涤纶浆回收利用方法等发明专利先后完成注册授权。该等专利均能帮助公司实现化纤产品的差异化，使公司化纤产品具备更强的竞争优势。

②具备以良好口碑为基础的优质客户群体

公司作为行业内聚酯工业丝应用的先行者，是国内最早推广该业务的企业。在长期经营过程中，公司通过优良的售后服务和产品品质，不断提升市场形象和市场地位，在业内获得了良好的口碑。公司与部分全球 75 强的轮胎厂商客户建立了较稳定的业务关系，是杭州中策橡胶、三角轮胎、山东玲珑橡胶、固铂轮胎等客户的主要供应商之一，在行业内具备较高的知名度。

③完整产业链的优势

目前公司主要从事涤纶工业长丝、涤纶帘子布和帆布的生产及销售，其中涤纶帘子布和帆布是后道加工产品，公司构建了完整的涤纶工业丝产业链。完整的产业链不仅可以提高公司资源利用率，还可以通过产品结构的调整有效避免产品价格的波动，进而能够达到降低市场风险的目的。另外，通过一体化运营也可以有效降低不同产品在采购、营销等环节发生的费用，进一步提高产品的竞争能力。

④产品品种丰富带来的差别化优势

公司生产的差别化工业丝品种主要有 HMLS 工业丝、低收缩工业丝、超低收缩工业丝和活化工业丝等，其消耗量也随后道产品的开发和利用逐年提高；帘帆布方面，目前公司涤纶帘子布已形成规格系列化、性能差异化的产品种类，而各类帆布种类已达几十种，宽幅从 0.7-2.4 米不等。丰富的产品品种，给予了下游客户更多的选择范围，满足其不同的个性化需求。目前公司 HMLS 工业丝及 EE 帆布已成为细分市场主流产品，高模量低收缩帘子布、耐高温 EP 浸胶帆布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其中高性能 EE 帆布和阻燃帆布已形成批量生产并得到市场的广泛认可。

三、风险因素

（一）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

1、利率风险

受国际经济运行环境、国家宏观经济状况、金融货币政策以及资金供求关系等因素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在存续期内可能跨越一个或多个利率调整周期，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从而可能使本期债券的实际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2、流动性风险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积极申请在上交所上市流通。由于具体上市审批或核准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公司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上交所上市，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在交易所上市后本期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因此，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在购买本期债券后可能面临由于债券不能及时上市流通无法立即出售本期债券，或者由于上市流通后交易不活跃甚至出现无法持续成交的情况，不能以某一价格足额出售其希望出售的本期债券所带来的流动性风险。

3、偿付风险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宏观经济环境、资本市场状况、国家相关政策等外部因素以及公司本身的生产经营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这些因素的变化会影响到公司的运营状况、盈利能力和现金流量，可能导致公司难以如期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按期支付本期债券本息，从而使投资者面临一定的偿付风险。

4、本期债券安排所特有的风险

在本期债券发行时，本公司已根据现时情况安排了偿债保障措施来控制和降低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风险。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可能由于不可控的市场、政策、法律法规变化等因素导致目前拟定的偿债保障措施不能完全充分或无法完全履行，进而影响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5、资信风险

本公司目前资信状况良好，报告期内的贷款偿还率和利息偿付率均为100%，能够按时偿付债务本息，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所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其他承诺。目前公司主要业务为半导体后工序服务和涤纶化纤业务，上述行业和宏观经济形势具备关联性。因此，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如果因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外部市场环境以及公司所处行业变化等因素影响，导致公司资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亦将可能使本期债券投资者承受一定的资信风险。

6、信用评级变化的风险

本期债券评级机构评定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若资信评级机构调低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或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则可能对债券持有人的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7、担保风险

本期债券由无锡产业集团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作为无锡市国资委直属企业，无锡产业集团为无锡市优势产业发展投资和创业（风险）投资主体，目前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资产质量良好。截至2013年末，无锡产业集团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为2,940,397.04万元，净资产额为1,548,256.29万元；201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61,772.00万元，净利润129,850.77万元。在本期债券

的存续期内，如果担保人的经营状况、资产质量及支付能力发生不利变化，可能影响担保人对本期债券履行其担保责任的能力。

（二）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1、财务风险

（1）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2011年度、2012年度及2013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324,440.82万元、412,274.74万元及393,496.4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7,307.94万元、5,064.15万元及1,245.68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整体保持良好态势，但2013年以来公司净利润水平出现较大波动，主要是公司在2013年合并范围新增子公司太极半导体及太极微电子，上述两家公司处于整合初期经营亏损，成为公司业绩下滑的主要原因。2013年度，太极半导体和太极微电子净利润合计为-8,672.50万元。本公司于2013年1月与科翎友联共同投资设立太极半导体和太极微电子，并分别承接了新义半导体及新义微电子的资产。公司设立太极半导体和太极微电子是基于未来半导体产业整体布局的考虑，以在现有半导体后工序业务平台海太公司之外引入新的半导体业务点。整合初期由于客户结构调整、客户认证等因素影响，太极半导体和太极微电子出现亏损。若未来公司无法充分整合内部半导体业务资源，太极半导体和太极微电子客户订单情况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可能导致本公司存在业绩进一步下滑的风险。

（2）主营业务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2011年度、2012年度及2013年度，本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13.41%、11.60%及10.45%，其中半导体后工序服务毛利率分别为14.53%、12.23%及10.99%，呈下降趋势。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海太公司半导体后工序服务，海太公司采用“全部成本+约定收益”的经营模式，约定收益相当于投入总资本的10%/年，在约定收益模式下，海太公司的生产销售规模与销售成本之间为非同比例增长关系，在生产规模扩大的情况下，由于收益固定，其销售毛利率会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若未来海太公司仍采用约定收益模式经营，在海太公司销售规模保

持增长的同时，本公司半导体业务毛利率有进一步下降的可能。另外，若本公司子公司太极半导体及太极微电子经营情况发生不利变化，也将影响公司半导体业务毛利率水平。

2011年度、2012年度及2013年度，本公司涤纶化纤业务毛利率分别为10.48%、8.97%及7.41%，若未来涤纶化纤行业的市场环境、客户需求及自身经营状况等出现不利变化，本公司涤纶化纤业务毛利率存在进一步下降的风险。

（3）太极半导体及太极微电子盈利能力导致的偿付风险

2013年，发行人合并范围新增太极半导体及太极微电子，上述两家公司是发行人基于未来自身半导体产业整体布局，为在海太公司之外引入新的半导体业务增长点而设立的，目前正处于收购完成后的整合初期，经营出现亏损。2013年度，上述两家公司净利润合计-8,672.50万元，成为公司当期业绩下滑的主要原因。虽然公司已经为本期债券的偿付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偿债保障措施，但若未来太极半导体及太极微电子的盈利能力得不到改善，则仍可能给公司本期债券的偿付带来不利影响。

（4）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2011年末、2012年末及2013年末，本公司合并报表口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9.79%、59.83%及61.94%，公司于2012年11月完成配股融资，并用于偿还控股股东及银行借款，使2012年末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2013年以来为满足业务运营需要，借款规模增加，资产负债率略有上升。预计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不排除公司资产负债率有进一步上升的可能，若未来公司的经营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不及时调整融资策略，负债水平不能保持在合理水平，公司将面临一定的偿付风险。

（5）短期流动性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逐年提高，2011年末、2012年末及2013年末，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0.17%、65.06%及83.50%。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满足公司中长期资金需求，预计本期债券发行完成后，公司的短期负债占比将有所降低。如果未来本公司

无法保持相对合理的负债结构，与银行合作关系的发展受到限制或新增短期债务增加，可能使公司面临短期流动性风险。

（6）坏账准备计提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分为应收款项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按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及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三类。公司坏账准备除按账龄分析法比例计提外，还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应收款项不能收回，或收回可能性较小，公司将加大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直至全额提取。截至2013年末，公司90%以上的应收账款集中在1年以内，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全部应收账款中3年以上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796.29万元，坏账准备计提余额为796.15万元，实际计提比例为99.98%。若未来公司的应收款项余额大幅增加，公司未能及时对回收困难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则公司可能存在坏账准备计提不足的风险。

（7）在建工程转固对经营业绩影响的风险

2011年末、2012年末及2013年末，公司的在建工程账面金额分别为14,850.55万元、20,635.61万元及23,109.39万元。2013年度公司在建工程转固68,501.29万元，其中海太公司模组工程及其他设备工程转固32,268.07万元，江苏太极帘帆布工程转固17,151.57万元。由于海太公司采用“全部成本+约定收益”的方式向海力士收取后工序服务费用，海太公司的在建工程转固投产后新增折旧成本可以全部转嫁给海力士，不会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影响。相较于公司上一年度的折旧金额，上述在建工程转固后新增折旧金额较小，但若上述在建工程未来转固投产后产生的收入不能覆盖相应的成本费用，则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经营风险

（1）半导体业务对单一客户依赖的风险

2011年度、2012年度及2013年度，海太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235,025.01万元，333,278.88万元及320,520.89万元，占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2.44%、80.84%及81.45%，海太公司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高。为实

现产业转型及结构优化的战略目标，2009年11月，公司及时抓住行业机遇，由中方控股与韩国知名半导体企业海力士合资成立海太公司。本公司、海太公司与合作方签署了《合资协议》、《后工序服务合同》和《技术许可使用协议》等相关协议，约定海太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为提供后工序服务及相关的任何辅助性或附带性业务，海太公司的经营期限为合资公司成立之日起十年，经合资双方协议并取得原审批机关批准可延长经营期限。同时，海太公司在成立之日起的五年内，将只为海力士及其关联公司提供后工序服务，只有获得海力士的书面同意，海太公司才能为其他第三方提供后工序服务。

经过近几年的发展，海太公司已经成为一家专业的后工序服务企业，加工能力和技术能力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与海力士的配套能力约占海力士DRAM封装产量的40%，在海力士产业链中，海太公司发挥了难以替代的重要作用，海太公司的发展完全符合投资双方开展合作时的预期。虽然公司与海力士建立了稳定的业务合作渠道，双方的业务规模逐步扩大，但若海力士履约能力出现下降，或公司未能在合作期内进一步增强相关的管理、技术水平，将影响公司的半导体业务量和发展战略的实现；同时，由于本公司与海力士约定经营期间为十年，首个合作期间为五年，若合作期满后双方未能就后续合作相关事项达成一致，则可能对本公司的半导体业务运营带来风险。

（2）本公司子公司海太公司经营模式变动的风险

根据本公司与海力士的约定，海力士按“全部成本+约定收益”的方式向海太公司支付后工序服务价格，约定收益相当于投入总资本的10%/年，约定收益以总资本投入时货币为准计算。截至2013年末，海太公司的投入总资本为4亿美元，约定收益为4,000万美元，其中封测工序约定收益以总资本投入时3.5亿美元为准计算，即每年约定收益为3,500万美元，约定收益的起算点为海太公司向海力士及其关联方购买相关资产的款项实际支付之日起计算，支付满五年。模组工序约定收益以总资本投入时5,000万美元为准计算，即每年约定收益为500万美元，约定收益的起算点为海太公司股东完成注资及借款资金汇入海太公司账户之日起计算，至封装设备初始折旧期限届满日（五年）。在约定收益合作模式下，海太公司能够获得相对稳

定的收益和持续的现金流。

目前本公司与海力士已就海太公司成立五年期满后的后工序服务事宜（包括排他性服务期限）进行磋商和规划。虽然双方合作基础良好，海太公司已经成为海力士半导体后工序产品的可持续性生产基地，现有经营模式充分发挥了合作双方的优势，实现了相互促进、共同发展，但若双方后续后工序服务合作模式发生变化，不排除会给海太公司半导体业务运营带来风险。

（3）公司本部帘帆布业务搬迁风险

为解决公司帘帆布业务长期以来存在的两地经营局面，降低帘帆布业务营运成本，进一步提高公司帘帆布产品的技术等级，同时根据无锡市政府《关于全力推进市区工业布局调整工作的意见》等有关政策，公司本部帘帆布业务将向扬州生产基地暨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太极所在地逐步转移。公司本部位于无锡市下甸桥南堍，本次搬迁主要涉及到本部的涤纶化纤业务，全资子公司江苏太极的现有产能不受影响，搬迁后公司涤纶化纤业务将全部集中至扬州生产基地，本次搬迁涉及的土地使用权的收购价格和搬迁补偿费用按照无锡市相关政策确定。2013年度，公司本部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9,732.11万元及主营业务毛利1,780.67万元，较上一年度分别下降37.49%及62.26%，占公司合并口径当期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分别为10.10%及4.33%。

本公司为本部搬迁工作进行了充分的准备，制定了严密的搬迁计划，以降低本部搬迁对公司的影响，但本部停产搬迁短期内对公司涤纶化纤业务的整体产能仍有一定的影响，不排除也可能会给公司涤纶化纤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4）行业竞争风险

半导体行业内跨国企业主要通过独资或与国内企业合资的形式进行大规模投资，不断向我国转移后工序业务生产能力。如果未来投资进一步加大且产能得以实现，则外商独资和外资控股后工序服务企业的竞争力将得到增强，不排除公司届时将面临更复杂的市场环境和竞争格局，从而加大本公司半导体业务的经营难度和经营风险。

国内化纤行业经过近年来的快速扩张，使得化纤产品竞争剧烈，未来公司产品的市场价格也将存在一定幅度的波动，可能给本公司涤纶化纤业务的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带来一定影响。

（5）行业技术进步风险

半导体业务对设备要求非常高，需要大规模的投入并且要求设备非常精密。半导体产业发展十分迅速，产品换代频率很高。产业链上IC设计、晶圆制造和封装测试等各个环节的难度不断加大，技术门槛也越来越高。若公司不能准确预测产品的市场发展趋势，及时研究开发新的关键技术及新产品，跟上相关技术的发展主流，则可能使公司在半导体技术水平上落伍，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涤纶化纤产品的差异化特征与盈利水平息息相关。虽然公司致力于把握市场发展趋势，紧密跟随客户需求的变动，开发具备较强盈利前景的产品，但产品技术发展的趋势较难把握，产品的开发进度与实际效能也面临不确定性。

（6）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半导体后工序服务所需主要原材料为线路板、金线等，上述两项原材料价格变化将对市场供应结构产生影响，如供应商供货不足，或不能按时供货，或原材料出现质量问题，这些因素将影响公司的采购计划与经营效益的实现。

公司主要化纤产品为涤纶工业长丝、涤纶帘子布和帆布，其中涤纶帘子布、帆布主要原材料为涤纶工业长丝，涤纶工业长丝所用主要原材料是聚酯切片，而聚酯切片为石化产品，不排除由于国际石油价格变动或原材料供应商受到不可预见的因素影响，导致公司存在因原材料价格波动而引发的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7）突发事件风险

不可预知的地震、台风海啸、洪水、失火等灾害可能对本公司的财产及人员造成损害，导致公司业务难以正常开展，存在影响盈利能力的风险。

3、管理风险

（1）大股东控制风险

截至2013年末，本公司控股股东无锡产业集团持股比例为32.88%，作为控股股东，无锡产业集团的利益可能会与本公司及本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存在不一致的情况，无锡产业集团可以通过行使表决权的方式决定本公司的部分重大决策，有能力对包括公司的人事、经营决策、股利分配政策等方面施加重大影响。因此，本公司存在大股东控制风险。

（2）内部管理控制风险

本公司已经建立了一套较为完整、合理和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运行，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正常有序地开展，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发展，公司的资产、业务、机构和人员将进一步扩展，公司在运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面临着更大的挑战。如果未能继续强化内控体系建设，相关内控制度不能随着企业规模扩张和发展而不断完善，可能导致本公司出现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的风险。

4、政策风险

（1）宏观政策变化的风险

半导体业务方面，公司主要从事半导体后工序服务。随着全球半导体产业向亚太地区转移，我国半导体产业已逐步融入全球产业链，作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随着产业结构调整的逐步推进，未来包括封装测试在内的集成电路需求仍将保持较大规模增长。但半导体行业也具备技术更新快、产业分工明确、区域特征明显以及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的特点，半导体后工序服务作为半导体产业链中不可缺少的一环，同样会受到经济发展情况的影响。涤纶化纤业务方面，公司主要从事涤纶工业长丝、涤纶帘子布和帆布的研究、开发、生产及销售。涤纶工业长丝为产业用纺织品行业的重要原料，可以加工成帘子布、帆布、灯箱广告布及吊装带等产品；帘子布主要应用于车辆轮胎，中国已经形成了较为完整的轮胎生产体系，轮胎产量处于世界前列，但轮胎行业的发展受下游汽车市场和原材料价格等诸多因素影响。帆布的主要销售对象为输送带生产企业，因此公司产品之一的帆布会受到矿业、冶金等行业的影响。

考虑到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状况易受宏观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如果未来国家对

宏观经济进行调控或外部宏观经济景气度出现大幅波动，有可能会对本公司产品的市场前景造成不利影响。

（2）产业政策变动风险

集成电路封装行业为国家行业政策鼓励和支持发展的行业。2011年1月，国务院颁布《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重点强调优先发展线宽65纳米以下的纳米级集成电路芯片封装和测试；2012年2月，工信部发布的《中国集成电路产业“十二五”规划》也进一步明确集成电路产业的发展思路和目标，提出要大力发展先进封装和测试技术，推进高密度堆叠型三维封装产品的进程，支持封装工艺技术升级和产能扩充；提高测试技术水平和产业规模。涤纶化纤行业则是我国实现纺织工业升级的发展重点，国家已制定一系列的扶持政策以鼓励其发展，包括《纺织工业振兴三年规划》、《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化纤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等。未来如果国家产业政策调整，将对本公司的半导体和涤纶化纤业务造成一定的影响。

（3）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所享受的所得税税收优惠主要包括出口退税和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提高轻纺、电子信息等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9]43号），自2009年4月1日，将纺织品、服装的出口退税率提高到16%，公司工业丝、帘帆布产品属于本次国家提高出口退税率的商品范畴，2009年4月1日起至今公司产品享受16%的出口退税率。另外，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等有关规定，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及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向本公司的子公司海太公司颁发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2012年8月6日，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批准海太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15%的优惠税率，有效期三年。如果未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取消或变动，或者本公司及子公司无法继续获得该等优惠，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影响。

（4）环保政策变动风险

近年来，我国对环保方面的要求日益提高，并大力加强了对重点行业企业存在的环境隐患的排查和整改。如果我国修改现有的或颁布新的环保法律法规，并提高现有环保标准，公司则需要进一步加强环保投入以达到新的环保要求，这将会导致公司生产成本增加。若无法达到新的环保标准，则本公司将有可能面临受到处罚的风险。

第三节 债券发行概况

一、债券名称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二、发行总额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5亿元。

三、核准情况

本期债券已经中国证监会2014年3月10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4]267号文核准公开发行。

四、本期债券的期限

本次发行的债券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五、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一）发行方式

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网上认购按“时间优先”的原则实时成交；网下认购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根据网下询价情况进行配售。

（二）发行对象

网上发行：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立的首位为A、B、D、F证

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网下发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六、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七、债券发行的主承销商和承销团成员

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中德证券承销，由主承销商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八、债券年利率、计息方式和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6.25%。本期债券的固定票面利率在其存续期的前3年内固定不变。如发行人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后2年票面利率为前3年票面利率加上调基点，在其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后2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九、计息方式和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4年6月9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19年6月9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2017年6月9日。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2015年至2019年每年的6月9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期为2015年至2017年每年的6月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19年6月9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

2017年6月9日。

十、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

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上调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十一、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

十二、债券信用等级

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十三、担保人及担保方式

无锡产业集团为发行人本期债券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十四、债券债权代理人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十五、募集资金的验资确认

本期债券合计发行人民币 2.5 亿元，网上公开发行 40.10 万元，网下发行 24,959.90 万元。本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净募集资金已于 2013 年 6 月 13 日汇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发行人聘请的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期债券网上发行认购冻结资金、网下配售认购冻结资金以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出具了编号为 [苏公W\[2014\]B065号](#) 的验资报告。

十六、回购交易安排

本期债券可以在上市后进行新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登记公司相关规定执行。

第四节 债券上市与托管基本情况

一、本期债券上市基本情况

经上交所同意，本期债券将于2014年7月8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本期债券简称为“13太极01”，上市代码“122306”。

二、本期债券托管基本情况

根据登记公司提供的债券托管证明，本期债券已全部托管在登记公司。

第五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一、最近三年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财务数据来源于发行人经审计的2011年度、2012年度以及2013年度的合并和母公司财务报表。发行人聘请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2011年度及201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分别出具了苏公W[2012]A557号及苏公W[2013]A519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发行人聘请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苏公W[2014]A617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投资者可以通过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查阅公司2011年度、2012年度以及2013年度的财务报告，详细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最近三年的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03,661,509.49	978,544,912.98	790,204,113.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49,374,252.97	125,972,631.25	119,210,231.33
应收账款	185,173,850.22	414,540,681.80	410,076,139.02
预付款项	32,133,345.72	65,289,054.83	117,438,724.04
其他应收款	22,190,778.37	20,665,312.21	32,861,486.06
存货	288,813,683.91	364,370,453.14	332,432,922.60
其他流动资产	28,768,431.92	10,888,402.45	4,340,179.83
流动资产合计	2,110,115,852.60	1,980,271,448.66	1,806,563,796.5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5,667,200.00
长期股权投资	48,579,170.70	48,579,170.70	48,579,170.70
固定资产	2,842,443,084.52	3,028,477,107.24	2,991,088,929.18
固定资产清理	-	3,349,522.10	5,309,137.10
在建工程	231,093,894.80	206,356,088.39	148,505,481.62
无形资产	141,424,691.15	127,946,683.53	127,392,776.34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28,100.12	12,167,317.57	14,907,860.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4,393,345.17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92,162,286.46	3,426,875,889.53	3,341,450,555.65
资产总计	5,702,278,139.06	5,407,147,338.19	5,148,014,352.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9,463,009.02	948,130,000.00	1,278,023,223.4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49,765,000.00	50,645,000.00	65,427,268.78
应付账款	381,366,581.12	400,769,653.76	364,097,110.81
预收款项	8,364,252.55	3,073,534.93	8,413,987.13
应付职工薪酬	12,998,455.16	18,049,042.77	12,413,282.21
应交税费	19,140,929.08	-21,581,630.17	10,207,068.90
应付利息	6,791,529.96	7,603,996.77	4,298,513.58
应付股利	878,648.00	878,648.00	878,648.00

其他应付款	20,671,119.39	33,910,378.55	31,058,106.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29,556,495.00	663,098,000.00	385,924,500.00
其他流动负债	9,909,080.02	201,720.62	1,123,416.64
流动负债合计	2,948,905,099.30	2,104,778,345.23	2,161,865,126.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74,582,405.00	1,123,139,500.00	1,123,012,250.00
长期应付款	-	-	30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980,784.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8,287,466.57	7,202,571.11	6,965,287.55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2,869,871.57	1,130,342,071.11	1,430,958,322.21
负债合计	3,531,774,970.87	3,235,120,416.34	3,592,823,448.2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91,274,272.00	1,191,274,272.00	468,817,381.00
资本公积	305,188,936.33	305,188,936.33	352,979,817.47
盈余公积	25,031,008.13	17,525,641.06	15,784,342.56
未分配利润	114,293,095.11	109,341,665.32	195,882,811.7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5,811,912.36	-52,915,257.68	-51,369,966.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59,975,399.21	1,570,415,257.03	982,094,386.36
少数股东权益	610,527,768.98	601,611,664.82	573,096,517.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70,503,168.19	2,172,026,921.85	1,555,190,903.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702,278,139.06	5,407,147,338.19	5,148,014,352.24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收入	3,973,316,962.92	4,156,965,997.78	3,295,249,910.44
其中：营业收入	3,973,316,962.92	4,156,965,997.78	3,295,249,910.44
二、营业总成本	3,879,076,747.13	4,000,468,675.30	3,124,946,596.73
其中：营业成本	3,553,404,872.53	3,674,021,915.20	2,853,916,976.8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68,593.71	1,874,934.62	2,532,766.55
销售费用	25,220,839.32	25,046,828.76	21,385,571.02
管理费用	199,890,156.47	161,117,707.92	128,667,269.52
财务费用	104,855,139.18	134,507,871.74	115,916,150.62
资产减值损失	-6,862,854.08	3,899,417.06	2,527,862.16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投资收益	6,261,075.00	8,134,217.22	4,197,05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	-	-

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	100,501,290.79	164,631,539.70	174,500,363.71
加：营业外收入	56,090,908.48	25,935,166.14	40,347,209.97
减：营业外支出	918,642.35	537,357.55	571,018.9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0,229.84	220,248.31	213,152.24
四、利润总额	155,673,556.92	190,029,348.29	214,276,554.70
减：所得税费用	42,288,402.74	45,417,815.88	68,711,575.78
五、净利润	113,385,154.18	144,611,532.41	145,564,978.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456,796.86	50,641,492.14	73,079,370.17
少数股东损益	100,928,357.32	93,970,040.27	72,485,608.75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已重列）	0.010	0.050	0.073
(二)稀释每股收益（已重列）	0.010	0.050	0.073
七、其他综合收益	-41,630,281.23	-5,751,974.43	-60,667,051.68
八、综合收益总额	71,754,872.95	138,859,557.98	84,897,927.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439,857.82	46,153,846.91	39,498,246.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2,194,730.77	92,705,711.07	45,399,680.48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67,000,405.46	4,271,351,851.74	3,213,921,601.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790,248.39	32,769,739.71	28,929,222.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073,062.62	31,964,600.99	62,122,368.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47,863,716.47	4,336,086,192.44	3,304,973,192.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02,356,071.25	2,956,457,067.30	2,244,514,887.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6,709,913.97	372,953,438.07	335,410,013.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166,567.94	94,196,322.81	83,516,078.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718,530.14	67,588,736.42	81,839,032.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59,951,083.30	3,491,195,564.60	2,745,280,010.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7,912,633.17	844,890,627.84	559,693,181.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5,805,149.52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261,075.00	4,300,550.00	4,197,0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187,933.92	116,070,546.69	977,195.4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00	800,000.00	35,7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949,008.92	126,976,246.21	40,914,245.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3,557,627.94	741,617,775.69	928,108,235.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540,000.00	50,704,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947,544.03	1,625,000.00	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1,505,171.97	743,782,775.69	980,812,235.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4,556,163.05	-616,806,529.48	-939,897,989.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738,895.00	561,188,902.00	73,644,125.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738,895.00	-	73,644,125.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08,136,630.00	2,783,645,600.00	2,202,915,266.4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41,381.80	19,905,140.00	201,310,077.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9,016,906.80	3,364,739,642.00	2,477,869,468.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75,668,720.98	2,931,974,623.40	1,519,728,083.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6,725,431.37	220,388,104.25	202,238,267.2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83,017,521.61	63,688,416.82	53,123,386.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450,000.00	316,995,004.35	238,210,540.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82,844,152.35	3,469,357,732.00	1,960,176,891.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172,754.45	-104,618,090.00	517,692,577.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4,719,390.61	-1,231,029.47	-10,440,344.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4,809,833.96	122,234,978.89	127,047,424.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5,120,012.02	412,885,033.13	285,837,608.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9,929,845.98	535,120,012.02	412,885,033.13

2、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1,308,546.09	294,226,853.17	150,125,558.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49,374,252.97	96,381,480.20	92,476,435.33
应收账款	39,189,254.69	110,299,596.11	124,558,626.72
预付款项	2,566,019.13	10,166,286.24	13,985,239.46
其他应收款	10,904,540.41	2,817,343.51	2,011,448.09
存货	76,311,732.14	165,300,313.62	161,246,396.08
其他流动资产	1,437,907.21	-	-
流动资产合计	531,092,252.64	679,191,872.85	544,403,704.6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5,667,2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495,005,525.70	1,305,037,295.70	1,304,497,295.70
固定资产	19,269,683.31	328,229,740.31	358,137,088.90
固定资产清理	-	-	-
在建工程	178,316,595.93	11,031,295.58	5,361,178.07
无形资产	-	35,745,650.21	36,920,849.69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72,735.06	4,252,069.17	3,552,906.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7,568,563.56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94,133,103.56	1,684,296,050.97	1,714,136,518.89
资产总计	2,525,225,356.20	2,363,487,923.82	2,258,540,223.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39,000,000.00	500,000,000.00	807,670,81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37,000,000.00	14,800,000.00	43,627,268.78
应付账款	2,850,811.75	19,574,215.37	19,774,879.80
预收款项	7,512,886.87	2,998,005.93	8,292,364.63
应付职工薪酬	810,975.90	4,371,230.48	4,652,061.33
应交税费	816,741.85	678,865.54	-2,502,914.02
应付利息	2,310,391.39	2,268,135.00	2,335,849.00
应付股利	878,648.00	878,648.00	878,648.00
其他应付款	5,868,010.25	22,509,337.49	22,210,071.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800,000.00	155,400,000.00	19,375,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702,848,466.01	723,478,437.81	926,314,038.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54,800,000.00	146,600,000.00	92,125,000.00

长期应付款	-	-	30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980,784.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3,692,598.99	4,578,865.53	6,965,287.55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8,492,598.99	151,178,865.53	400,071,072.21
负债合计	961,341,065.00	874,657,303.34	1,326,385,110.7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91,274,272.00	1,191,274,272.00	468,817,381.00
资本公积	305,819,263.21	305,819,263.21	353,572,291.39
盈余公积	25,031,008.13	17,525,641.06	15,784,342.56
未分配利润	41,759,747.86	-25,788,555.79	93,981,097.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63,884,291.20	1,488,830,620.48	932,155,112.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25,225,356.20	2,363,487,923.82	2,258,540,223.50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35,279,761.21	666,188,659.49	904,994,742.72
减：营业成本	415,267,755.52	616,339,204.01	820,279,980.3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01,259.33	1,796,701.39	2,505,239.64
销售费用	10,582,645.40	17,439,884.14	14,454,641.41
管理费用	12,373,535.66	34,045,061.25	39,321,475.69
财务费用	53,848,682.96	68,524,227.08	62,058,951.86
资产减值损失	-1,760,368.62	2,755,255.26	-7,428,700.40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投资收益	108,788,097.17	90,801,633.44	84,143,227.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	51,254,348.13	16,089,959.80	57,946,381.43
加：营业外收入	24,372,807.40	630,092.57	1,211,796.44
减：营业外支出	294,150.70	6,230.00	106,437.9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42,859.63
三、利润总额	75,333,004.83	16,713,822.37	59,051,739.96
减：所得税费用	279,334.11	-699,162.64	285,734.44
四、净利润	75,053,670.72	17,412,985.01	58,766,005.52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	-2,942,353.98	-476,10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053,670.72	14,470,631.03	58,289,905.52
----------	---------------	---------------	---------------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6,280,478.94	750,516,966.44	969,733,877.18
收到的税费返还	7,714,520.34	16,580,320.73	20,882,854.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93,647.38	2,669,939.24	2,598,328.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7,988,646.66	769,767,226.41	993,215,059.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5,196,981.23	659,789,387.73	882,643,129.8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857,826.33	55,250,999.44	46,642,812.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86,391.35	5,651,226.48	7,171,777.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46,247.57	24,356,946.70	28,722,400.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3,587,446.48	745,048,560.35	965,180,120.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401,200.18	24,718,666.06	28,034,939.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5,805,149.52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7,726,934.69	87,221,963.43	83,473,035.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122,195.4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35,7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726,934.69	93,027,112.95	119,335,230.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445,267.68	12,294,194.89	10,743,102.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9,968,230.00	540,000.00	440,102,37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947,544.03	3,588,990.63	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9,361,041.71	16,423,185.52	452,845,477.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634,107.02	76,603,927.43	-333,510,246.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561,188,902.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18,000,000.00	1,441,500,000.00	1,399,564,253.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8,000,000.00	2,002,688,902.00	1,399,564,253.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20,400,000.00	1,658,670,810.00	759,244,843.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017,166.82	83,965,937.53	82,292,102.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450,000.00	205,905,244.35	218,305,400.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5,867,166.82	1,948,541,991.88	1,059,842,346.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32,833.18	54,146,910.12	339,721,906.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603,954.90	-310,164.26	-837,623.2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704,028.56	155,159,339.35	33,408,976.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0,512,269.11	115,352,929.76	81,943,953.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3,808,240.55	270,512,269.11	115,352,929.76

(二) 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主要财务指标

(1) 合并口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总资产(万元)	570,227.81	540,714.73	514,801.44
总负债(万元)	353,177.50	323,512.04	359,282.34
全部债务(万元)	306,336.69	278,501.25	315,238.72
所有者权益合计(万元)	217,050.32	217,202.69	155,519.09
流动比率(倍)	0.72	0.94	0.84
速动比率(倍)	0.62	0.77	0.68
资产负债率	61.94%	59.83%	69.79%
债务资本比率	58.53%	56.18%	66.96%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97,331.70	415,696.60	329,524.99
利润总额(万元)	15,567.36	19,002.93	21,427.66
净利润(万元)	11,338.52	14,461.15	14,556.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万元)	6,086.58	11,817.35	10,887.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245.68	5,064.15	7,307.94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18,791.26	84,489.06	55,969.32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87,455.62	-61,680.65	-93,989.80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6,617.28	-10,461.81	51,769.26
营业毛利率	10.57%	11.62%	13.39%
总资产报酬率	4.95%	6.35%	6.88%
EBITDA(万元)	94,919.06	93,800.28	87,190.04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31	0.34	0.28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7.87	6.40	6.9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3.25	10.08	9.61
存货周转率（次）	10.88	10.55	10.51

(2) 母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	0.76	0.94	0.59
速动比率	0.65	0.71	0.41
资产负债率	38.07%	37.01%	58.73%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82	5.67	7.72
存货周转率（次）	3.44	3.77	5.60
EBITDA（万元）	14,172.41	12,476.98	15,708.82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69	1.77	2.71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全部债务=长期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短期债务（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短期融资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

债务资本比率=全部债务/（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

营业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总资产报酬率=（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总资产平均余额

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EBITDA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资本化利息+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0%	4.83%	7.46%
基本每股收益（元）（已重列）	0.010	0.050	0.073
稀释每股收益（元）（已重列）	0.010	0.050	0.0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6%	3.17%	4.62%
基本每股收益（元）（已重列）	-0.026	0.033	0.045
稀释每股收益（元）（已重列）	-0.026	0.033	0.045

注：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指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修订）的规定计算。

第六节 本期债券的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一、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4年6月9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15年至2019年间每年的6月9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期为2015年至2017年每年的6月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19年6月9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17年6月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将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公告中加以说明。

二、偿债资金来源

（一）利用发行人日常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

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2011年度、2012年度及2013年度，本公司合并报表口径的营业收入分别为329,524.99万元、415,696.60万元及397,331.7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7,307.94万元、5,064.15万元及1,245.68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5,969.32万元、84,489.06万元及118,791.26万元；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5,876.60万元、1,741.30万元及7,505.37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803.49万元、2,471.87万元及13,440.12万元。本公司的合并报表口径及母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公司获取现金能力增强，公司有足够的资金来源来保证本

期公司债券本息的偿付。

从公司发展趋势看，公司未来业务经营将采用以半导体后工序服务为主的双主业模式，半导体行业是整个电子信息产业的基础性行业，一直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鼓励和支持，半导体行业未来发展前景较好。本公司半导体后工序服务收入主要来自于海太公司，海太公司在承接海力士后工序服务中已具备配套优势，海太公司约定的盈利模式为总服务费用=全部成本+约定收益，全部成本为海太公司向海力士提供后工序服务相关的费用，包括生产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开办费用及商誉或任何其他无形资产的摊销费用等。公司与海力士还约定涉及后工序服务的其他相关费用支出也可通过价格转移的方式，转嫁至海力士，使海太公司在全部收回投资成本的同时享有稳定的收益，为公司稳定的偿债能力提供保障。目前海太公司约定收益为4,000万美元，自2009年11月成立以来，海太公司一直执行稳健的分红政策，2010年度、2011年度及2012年度，母公司获取的投资分红分别为1,000.29万美元、1,233.68万美元和1,642.67万美元。本公司子公司太极半导体和太极微电子在完成资产收购后，随着内部半导体业务资源整合和客户拓展工作的有效进展，太极半导体和太极微电子的盈利能力将逐步提升。

涤纶化纤业务属于传统行业，公司本部涤纶化纤业务搬迁至扬州后，通过技术改造，将进一步降低涤纶化纤业务的营业成本，提升产品等级，公司涤纶化纤业务的盈利能力将得到增强。另外，按照无锡市的相关政策，公司本部搬迁也将获得政府搬迁补偿费用，公司本部土地座落于无锡市下甸桥南堍（汇太路1号），共248.15亩（土地使用面积因新光路高架建设实际已减少15.35亩）。2014年4月18日，公司与无锡市南长区棚户危旧房改造投资有限公司正式签署公司本部地块的土地使用权收购与搬迁补偿协议，在评估的基础上双方确定本次收购及补偿款总额为35,000万元，这也为公司偿还本期债券本息提供了一定保障。

（二）利用外部渠道

公司在业务发展过程中积累了良好的市场信誉，与包括大型国有商业银行在内的多家金融机构保持长期合作关系，公司银行借款在报告期内未出现逾期情况，公司具有良好的资信水平。基于公司良好的盈利能力和资信状况，公司具备较强的间

接融资能力，这有助于公司在必要时可通过银行借款补充流动资金，从而更有力地为本期债券的偿付提供保障。截至2013年末，公司拥有389,569.02万元授信额度，其中未使用的授信额度为85,574.11万元，本公司间接融资渠道可为本期债券偿还提供有力的保障。

此外，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具有较为广泛的融资渠道和较强的融资能力，可通过资本市场进行直接融资，解决资金周转问题。

三、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一) 流动资产变现

本公司财务政策相对稳健，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截至2013年末，公司合并报表口径的流动资产总额为211,011.59万元，公司不含存货的流动资产余额为182,130.22万元，其中货币资金为140,366.15万元、应收票据为14,937.43万元、应收账款为18,517.39万元。在需要时，公司可通过流动性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保障债权及时实现。

(二) 担保人为本次债券提供了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债券担保人无锡产业集团为本次债券出具了担保函。担保人在该担保函中承诺对本次债券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如果发行人因受不可预见因素的影响导致无法按期偿付本期债券的本息，则无锡产业集团将按出具的担保函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担保责任，担保人保证的范围包括本次债券的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应支付的费用。

四、偿债保障措施

为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本公司将采取一系列具体、有效的工作计划来保障债券投资者到期兑付本金及利息的合法权益。

(一) 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本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的要求制定了本期债券的《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持有人会议规

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的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二）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本公司聘请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本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签订了《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时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详见募集说明书第七节“债券受托管理人”。

（三）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本公司指定财务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公司债券偿付工作，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在利息和到期本金偿付日之前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公司将组成偿付工作小组，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

（四）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本公司将严格依照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及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投向使用募集资金，确保专款专用。

（五）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本期债券发行后，公司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加强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和资金管理，并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六) 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公司将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有关规定将发生事项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同时，本公司将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

(七) 发行人董事会承诺

根据本公司于2013年10月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于2013年10月25日召开的201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若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将采取如下措施：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五、发行人违约责任

本公司保证按照本期债券发行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本期债券利息及兑付本期债券本金。

若本公司未按期、足额将到期的本期公司债券利息和/或本金划入本期公司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指定的银行账户时，债券受托管理人作为全体债券持有人的代理人，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本公司发生上述违约行为的次日，应按照担保函的相关规定，向担保人发出索赔通知，要求担保人履行担保义务，将欠付的本期公司债券到期利息和/或本金划入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指定的银行账户。

本公司不能或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应要求本公司追加担保，或者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本公司同意承担因采取财产保全而发生的、依据中国法律或司法裁决确定的合理法律费用。

本公司不能偿还债务时，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之决议受托参与本公司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

本公司未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履行其职责或有其他违约行为的，债券持有人有权追究本公司的违约责任，本公司应依法赔偿债券持有人或债券受托管理人由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如果本公司未按时偿付本期债券本金和/或利息，对于逾期未付的本金和/或利息，本公司将根据逾期天数按逾期利率向债券持有人支付逾期利息，逾期利率为本期债券票面利率的120%。

第七节 债券跟踪评级安排说明

根据主管部门有关规定及东方金诚的评级业务管理制度，东方金诚将在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进行定期跟踪评级，并自本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发行人应按东方金诚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提供有关财务报告以及其他相关资料。发行人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东方金诚并提供有关资料。

东方金诚将密切关注发行人的经营管理状况及相关信息，如发现发行人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债券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时，东方金诚将落实有关情况并及时评估其对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确认调整或不调整公司主体信用等级。

如发行人不能及时提供上述跟踪评级资料及情况，东方金诚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并调整信用等级，必要时，可公布信用等级撤销，直至发行人提供相关资料。

如本期债券跟踪评级信用等级发生变化时，东方金诚将于等级调整日的下一个工作日在其网站予以公布，同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报送发行人、主管部门、交易机构等；如本期债券跟踪评级信用等级没有发生变化，东方金诚将在7个工作日内在其网站予以公布，同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报送公司、主管部门、交易机构等。

第八节 债券担保人基本情况及资信情况

一、本次债券的担保及授权情况

根据无锡产业集团于2013年10月16日关于同意为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提供担保的董事会决议，以及出具的担保函及担保协议，无锡产业集团为本次债券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包括本次债券本金及其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及其他应支付的费用。

二、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担保人概况

公司名称：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蒋国雄

注册资本：358,937.924146万元

成立日期：1995年10月5日

住所：无锡市县前西街168号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营运、重点项目投资管理、制造业和服务业的投入和开发、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风险投资、受托企业的管理。（上述经营范围凡涉及专项审批的经批准后方可经营）

无锡产业集团系无锡市人民政府出资组建的、由无锡市国资委代表无锡市人民政府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无锡产业集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为无锡市国资委。截至2013年末，无锡产业集团直接持有发行人391,686,310股，持股比例为32.88%，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

（二）担保人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无锡产业集团2013年

度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苏公W[2014]A681），无锡产业集团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

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度
资产总计	2,940,397.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48,256.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90,773.75
营业收入	1,061,772.00
营业利润	103,691.04
净利润	129,850.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108.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291.40

2、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度
流动比率（倍）	1.24
速动比率（倍）	1.12
资产负债率	47.35%
净资产收益率	4.71%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过程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

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担保人资信状况

无锡产业集团资信状况优良，与国内主要银行保持着长期的良好合作关系，历史偿债记录良好，无银行信贷违约、迟付利息情况。截至2013年末，无锡产业集团合计取得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为84.76亿元，其中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为31.36亿元。

作为无锡市国资委直属企业，无锡市政府为无锡产业集团发展提供了项目资本金及增加资本等多方面的支持。目前，无锡产业集团是无锡市优势产业发展投资和

创业（风险）投资主体，主要从事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以及经批准的其他业务，实际从事的业务涉及汽车零部件、纺织化纤、半导体、创投及园区建设等多个领域。无锡产业集团现有下属一级子公司~~2018~~家，其中上市公司2家，分别为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代码：000581；B股股票代码：200581）及太极实业。

在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联合举办的2013年度中国企业500强评比活动中，无锡产业集团位列2013年中国企业500强第210位；中国制造业企业500强第97位。

2013年7月26日，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具的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13]100430），评定无锡产业集团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2013年8月14日，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跟踪评级公告（联合[2013]1267号），确定维持无锡产业集团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上述跟踪评级报告均表明，无锡产业集团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四）担保人累计对外担保情况及占净资产的比例

截至2013年末，无锡产业集团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的余额为45.36亿元，占其2013年末合并报表口径的净资产比例为29.30%，其中为无锡产业集团内部提供担保11.92亿元，为无锡产业集团外部提供担保33.44亿元。若考虑本次债券的担保，无锡产业集团担保余额增加5亿元，达到50.36亿元，占无锡产业集团2013年末合并报表口径的净资产的比例为32.52%。

（五）担保人偿债能力分析

近年来，无锡产业集团资产规模持续扩大，盈利能力较强，可为本次债券的债务偿付提供有效的保障。

1、无锡产业集团资产负债结构及偿债能力情况

2013年末，无锡产业集团的资产总额为 2,940,397.04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数

为 1,548,256.2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数为 490,773.75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47.35%。2013 年末，无锡产业集团的流动资产为 1,375,611.18 万元，其中货币资金占比为 40.35%，应收票据占比为 9.71%；流动比率为 1.24，速动比率为 1.12。无锡产业集团总体负债水平不高，资产结构合理，现金类资产充足，整体资产质量较好。

2、无锡产业集团盈利能力分析

2013 年度，无锡产业集团的营业收入为 1,061,772.00 万元，净利润为 129,850.7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3,108.73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87,291.40 万元。无锡产业集团经营业务的盈利能力较强，经营性现金流量充裕。

第九节 发行人近三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公告之日，发行人最近三年在所有重大方面不存在违反适用法律、行政法规的情况。

第十节 募集资金的运用

公司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银行借款，调整债务结构。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本期债券发行后至本上市公告书公告之日，公司运转正常，未发生可能对本期债券的按期足额还本付息产生重大影响的重要事项。

第十二节 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顾斌
联系人： 胡义新
住所： 无锡市下甸桥南堍
办公地址： 无锡市下甸桥南堍
电话： 0510-85419120
传真： 0510-85430760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侯巍
项目主办人： 罗民、李庆中
项目组成员： 姜琦、程志、刘胜非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1 号华贸中心 1 号写字楼 22 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1 号华贸中心 1 号写字楼 22 层
电话： 010-59026600
传真： 010-59026970

三、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侯巍
联系人： 陈泉、杨汝睿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1 号华贸中心 1 号写字楼 22 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1 号华贸中心 1 号写字楼 22 层
电话： 010-59026649
传真： 010-59026960

四、发行人律师：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王凡
经办律师： 刘颖颖、王长平
办公地址： 南京市中山东路 532-2 号 D 栋 5 楼
电话： 025-83232150
传真： 025-83329335

五、审计机构：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张彩斌
经办会计师： 柏凌菁、朱佑敏
住所： 无锡市梁溪路 28 号
办公地址： 无锡市梁溪路 28 号
电话： 0510-82797297
传真： 0510-85885275

六、担保人：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蒋国雄
联系人： 华婉蓉
住所： 无锡市县前西街 168 号
办公地址： 无锡市县前西街 168 号
电话： 0510-82806660
传真： 0510-82704640

七、资信评级机构：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 李信宏

评级人员： 谢岩、丁晓飞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54 号伊泰大厦 5 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54 号伊泰大厦 5 层
电话： 010-62299800
传真： 010-65660988

八、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黄红元
电话： 021-68808888
传真： 021-68807813

九、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楼
法定代表人： 高斌
电话： 021-38874800
传真： 021-58754185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除本上市公告书披露的资料外，备查文件如下：

- （一）本期债券的募集说明书；
- （二）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三）债券债权代理协议；
- （四）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五) 其他有关上市申请文件。

投资者可到前述发行人或主承销商住所地查阅本上市公告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本页无正文，为《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 7 月 7 日

（本页无正文，为《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7月7日